

合同编号 410005011-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 龙胜主变电所维护保养服务 资格预审公告

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现就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 110kV 龙胜主变电所全所高压供电设备、110kV 输电线路的维护保养服务进行招标。

一、本合同的主要工作内容是为 110kV 龙胜主变电所全所高压供电设备、110kV 输电线路提供维护保养服务，包括：

- 龙胜主变电所主变压器、GIS 高压装置、35kV 气体开关柜、SVG 等，及相应的控制、保护系统的维修及保养、测试检验、试验。
- 110kV 龙胜线和长胜线电缆线路的维修及保养、测试检验、试验。
- 供电设备故障紧急抢险。

二、合同期限：一年，由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。

三、本合同包含一个备选项目：龙胜主变电所后续年度（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）的维护保养服务。

本次招标对承包商的资质要求为：申请人应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许可类别和等级：承修、承试三级及以上资质。

有意参与本合同投标的申请人请于 2017 年 5 月 8 日上午 11:00 时前将申请材料递交至以下地址：

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和平路 1000 号港铁（深圳）总部大楼
邮编 518109
电话 0755-2927 6107
传真 0755-2927 6064
联系人 胡小姐

申请资料应包括以下内容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：

-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、组织机构代码、资质证明及公司简介
- 企业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
- 指定联络人的姓名、职位、联络地址、电话、传真号码和电子邮箱
- 110kV 输变电工程二年及以上维保业绩（最近 5 年内）：
业绩应提供证明材料（合同节选关键页面即可，须包括项目名称、合同范围及内容）

申请人必须声明所报资料全部真实，若发现所报资料不真实，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将不接受其申请，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申请人承担。

特别声明：本《资格预审公告》所载的一切内容仅作参考，绝不构成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与其它任何一方之间具约束力的法律协议，且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保留修改本《资格预审公告》的权力。

如需了解有关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的详细信息，请登录我司网站 <http://www.mtrsz.com.cn>